招标编号：KSRCBZB2025008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6年度基建类项目设计框架协议项目

招标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

声 明

本招标文件专用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采购 昆山农商银行2025-2026年度基建类项目设计框架协议 进行招标，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内容享有解释权。参加投标单位即视为无条件同意本声明并保证对本招标文件可能涉及的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业秘密予以保密，除经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书面同意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为参与本产品投标以外的目的而出版、复制、传播、销售及使用本招标文件。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根据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现就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购 昆山农商银行2025-2026年度基建类项目设计框架协议 进行招标：

1、招标编号：KSRCBZB2025008

2、招标人：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招标内容：昆山农村商业银行2025-2026年度基建类项目设计框架协议

4、项目实施地点：昆山

5、发放标书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03月24日

6、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5年04月15日17：00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寄（送）至昆山农村商业银行集中采购中心（以我行收到日戳为准），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7、开标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8、招标人联系方式：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东路828号1510室集中采购中心

邮编：215301

集中采购中心联系人：沈康

联系电话：0512-57379288

项目联系人：倪立

联系电话：13806268207

**\*标书包装封面请备注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为做好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建工程项目设计工作，发挥专业资质公司在工程设计方面的人员及服务优势，提高本行基建工程项目的工程设计的质量，发起项目招标，具体包括：竣工阶段工程结算审核。

（一）服务要求
1、工程设计服务应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2、相关服务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行为准则；
3、严格按照《民用建筑设计通则》 GB50352-201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50222-2017提供质量合格的服务；
4、严格履行服务保密责任，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与受托的工程设计服务项目有关的任何信息。

（二）设计内容与范围

1、建筑装饰、改造设计

平面、立面、节点、效果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分平面、隔间、铺装、天花、灯具布置、材料设计、各类指引、广告等，主要区域效果图不少于5张）；消防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疏散、消防栓系统、喷淋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应急照明系统、防排烟系统、灭火器等）；结构复核及结构改造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二次结构、钢构、门头广告结构等）。

2、电气、智能化设计（含平面及系统）。

3、暖通及新风系统设计（含空调）。

4、给排水设计。

5、图纸校审及出图。

#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 一、总体说明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农商银行”）采购而进行的公开招标。

（二）定义

1、“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机构：昆山农商银行；

2、“投标人”系指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单位；

3、“设备（系统）”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设备、软件系统、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服务、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5、“招标文件”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进行有效的修改或澄清，则该修改和澄清构成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6、“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写，并向招标人递交的有效的文字说明、表格、图表等文件，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有效的补充、修改、澄清或说明，则该补充、修改、澄清和说明构成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7、“无效的投标文件”系指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将作为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

2） 投标文件未盖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3）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

4）在投标文件截止期后送达或是通过电报、电话、电传、传真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6）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信息的；

7）投标文件未送达指定地点，指定接收人。

（三）对投标人的要求

1）投标人必须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合法名称、组织机构、固定的办公场所，注册时间不少于3年，具有良好的技术力量、商业信誉和售后服务体系；

2）投标人需提供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证书；

3）投标人注册地在江苏、浙江、上海地区之外，需在江苏、浙江、上海地区有正式的分支机构；

4）投标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违法、违约记录，不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非正常经营状态，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投标人的负责人（法）为同一人，或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及管理关系的，不得同时报名参加本项目；

6）投标人不得联合第三方共同投标，否则取消投标资格，且不允许中标后将本招标进行分包、转包；

7）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内（2022年1月至今），不少于一个银行网点设计业绩案例。

8）符合条件需报名的投标人，请在投标截止前五日在昆山农商银行采购管理平台(https://zbcgzx.ksrcb.com:30018/)上完成注册。

（四）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五）投标保证金

1、项目投标保证金信息

□有投标保证金 ☑无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小写）：

 （大写）：

户名：昆山农商银行投标保证金专户

账号：3052252018224116010001

开户行名称：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行号：314305206650

2、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人应在投标前通过我行指定账户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及时将回执单电子档发招标人邮箱，以便招标人审核，招标人邮箱：zbcgzx@ksrcb.com，并将该转账凭证单独密封后寄（送）至集中采购中心；

（2）投标保证金需以投标人名义采用银行转账或汇款等方式缴纳，不接受现金或个人账户缴纳保证金。

（3）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帐凭证上注明投标项目编号和名称。

（4）凡出现投标保证金未到位或未足额缴纳等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情况，均自动取消投标人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资格；

3、投标保证金的扣划

投标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形时，予以投标保证金的扣划，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1）投标人在有效期内发生随意撤回、撤销投标行为的；

（2）投标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3）投标人中标后未按招标人要求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4）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经查实情况属实的；

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招标人如有需要要求中标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投标人中标后，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正式合同后，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转入其履约保证金账户；如投标人中标后投标保证金不转入其履约保证金账户的，请投标人在投标时书面申明。

（2）投标人未中标，招标人按照“资金从哪里来，原样回那里去”的原则退还投标人投标保证金。

（3）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六）履约保证金

1、项目履约保证金信息

□有履约保证金 ☑无履约保证金

接到中标通知后五日内向招标人指定账户缴纳中标金额的10%作为履行合同条款；

2、履约保证金的缴纳

（1）履约保证金需以投标人名义采用银行转账或汇款等方式缴纳，不接受现金或个人账户缴纳保证金。

（2）投标人在缴纳履约保证金时，需在进帐凭证上注明投标项目编号和名称。

3、履约保证金的扣划

当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行为时，应扣划投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4、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1）项目结项后满足退还标准且资料齐全；

（2）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七）招标文件的解释及咨询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对本次招标有任何询问，请与昆山农商银行本次招标联系人联系。

##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一）是否限价招标

□ 是 最高限价 （元） ☑ 否

（二）项目实施时间、地点和方式

项目实施时间：自签订合同后2年；

项目实施地点：昆山农商银行指定网点；

项目实施方式：现场与线上相结合。

（三）合同款的支付条件、时间和支付方式

第一次：平面设计完成并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单个项目设计费总价的20%；

第二次：需图审的项目，应取得图审合格证后；无需审图的项目，则应在工程竣工后；支付单个项目设计费总价的50%；

第三次：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含消防），取得开业许可相关文件后，支付单个项目设计费总价的30%。

（四）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以供应商对服务项的最低有效报价确定该服务项的中标候选人；如供应商对服务项的最低有效报价相同，供应商可同时入围该服务项。

（五）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详见第四部分附件5

（六）其他说明

## 框架采购协议有效期两年。

## 三、投标文件说明

（一）要求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设备（系统）或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情况。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所列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用此委托书）。

2、投标书

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的格式要求制作，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该格式不允许作任何修改。

3、投标价格一览表（须另装，详见“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应包括投标报价、维护承诺、其他重要补充事项等内容。

4、服务内容描述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项目要求”逐个或分块地作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应与招标文件内容采用相同的顺序，对每个需求的响应必须遵循如下规则：

1）重复该需求；

2）用“是/否”来表明该需求是否被满足；

3）简要描述如何满足该需求，如果该响应在投标文件其他部分有详述，可在该处简单应答，但必须给出确切的位置索引；

4）解释投标文件或投标方案与招标项目需求之间的偏差，用数量来表示的需求，必须用确切的数量单位来响应。

5、项目实施计划

应根据对项目需求的理解，提出详细、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计划及方案。

6、售后服务计划

应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收费标准；维护单位名称、地点、人员；服务响应时间等，并应包含免费维护期及期外的售后服务计划。

7、投标人情况简介

应包含投标人基本情况与背景资料、业务经营情况、最近三年类似相关项目实施情况、及投标人最新的经过审计的财务报表、相关内控制度及连续性方案等。

8、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若分公司参加投标的，需总公司的正式授权书（即签订合同只与有法人资格的公司签订）；

3）其他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9、供应商反腐败/反贿赂承诺书

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附件6的格式要求制作，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该格式不允许作任何修改。

10、其他

1）投标方实施其它银行此产品案例的合同复印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产品定单；

2）投标人自愿提供的其他全部文件；

3）优惠条款的说明等。

（三）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正本、二份副本、一份电子档，正副本及电子档均不含报价单，另装一份密封投标报价单和一份投标保证金回执单（报价单与保证金回执分装）。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档”、“报价单”、“保证金回执单”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报价单须统一用A4纸打印装订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正本封面上签章处签字并加盖公章、骑缝章；

3、投标文件须标注页码，封面后的第一页为标书的目录，整本标书须标注统一的页码，成功案例合同等复印件可以手工填上统一的页码；

4、除投标人对错漏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副本、报价单和电子档、保证金回执单分别用非透明文件袋密封，在封签处加盖公章，并标明投标人名称、正本（或副本、报价单、电子档、回执单）招标编号、投标产品名称及项目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2、每一密封袋上注明“于开标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3、投标价格表及其它各种承诺均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的签字、日期并加盖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招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字样；

3、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补充。

## 五、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

此次招标采用：本行评标专家组进行现场开标、评标。

（二）评标因素

1、招标人根据具体招标项目分类对每一个投标条件进行比较。对其内容进行分析比较：

1）投标价格；

2）投标方整体实力及成功案例总数；

3）投标方技术方案、成功案例分析及产品特制设计；

4）投标方技术实力（研发人员、售后服务能力）；

5）投标方的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

6）投标方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

（三）投标文件的审查

1、开标后，招标人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招标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能力提供设备（系统）和技术支持，其投标将被拒绝；

3、招标人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明显的偏离或保留；

4、招标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招标人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期间，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及其他有关人员应当等候质疑。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澄清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3、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4、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五）评标工作

1、招标人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方；

2、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招标人内独立进行；

3、招标人不承诺报价最低者为中标者；

4、在投标、开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招标人保留对投标人进行疑问咨询的权力；

5、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招标人有权中止投标或评标；

6、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留对本次招标的最终解释权。

## 六、中标与签署合同

（一）定标原则

招标人不承诺向投标方披露招标过程中任何细节，包括中标或落标原因。

（二）中标通知

1.定标后，招标人将发出中标通知；

2.对落标的投标人不再另行发出落标通知；

3.中标通知将作为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三）签订合同

1、招标人将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签订合同之前，双方需对合同的具体细节进行商谈。

2、招标人对有关内容有权作出必要的细化和补充，但有关细化和补充不得背离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投标人同意按招标人的要求签定相关合同，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1：《投标书》

投 标 书

致：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招标书，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供相关文件并做出以下承诺：

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报价单一份。

二、投标人同意如下：

1．投标人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义务，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投标人的全部责任；

2.投标人己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3.投标人同意招标人要求的相关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标原则和程序，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三、投标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投标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投标人情况简介》

投标人情况简介

1.名称和概况

投标人名称：

地址：邮编：

传真／电话：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姓名：

2．财务数据

注册资本：

3．业绩或服务的情况

年至今国内外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本次投标或服务在国内金融行业的应用情况（如有的话）：

4.年至今投标人是否受到过监管机关的处罚？是否有重大涉诉法律纠纷？如有，请列明原因及相关情况。

5.所属集团（如有的话）：

6.其它情况（组织、机构、技术力量、参与本产品的实施人员情况等）

附件3：《法定代表人委托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代理人姓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不用此委托书）

附件4：《投标价格一览表》

**投标价格一览表**

1、投标单位名称：

2、投标项目名称：

3、项目报价：

|  |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单位 | 价格 |
| 网点装修、改造类:面积<300㎡ | 元/平方米 | 　 |
| 网点装修、改造类:300㎡≤面积≤1200㎡ | 元/平方米 | 　 |
| 网点装修、改造类:面积>1200㎡以上 | 元/平方米 | 　 |
| 非网点类(一般办公类):面积<300㎡ | 元/平方米 | 　 |
| 非网点类(一般办公类):300㎡≤面积≤1200㎡ | 元/平方米 | 　 |
| 非网点类(一般办公类):面积>1200㎡以上 | 元/平方米 | 　 |

4、付款方式和时间：第一次：平面设计完成并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单个项目设计费总价的20%；第二次：需图审的项目，应取得图审合格证后；无需审图的项目，则应在工程竣工后；支付单个项目设计费总价的50%；第三次：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含消防），取得开业许可相关文件后，支付单个项目设计费总价的30%。

5、 其他优惠条件（如有请列明）

**备注：**

**本次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有费用及供应商为项目实施而支付的交通、食宿、通讯、税费等全部费用，昆山农商银行不再另外支付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费用。**

**（本表内未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项目费用总额之内）**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设计框架协议书

委托方：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方：

兹有招标方委托投标方担任昆山农村商业银行各网点装饰设计（报审）工作，为有利于工作开展，双方商定如下条款，以便共同信守。

1. 设计内容与范围

1、建筑装饰、改造设计

平面、立面、节点、效果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分平面、隔间、铺装、天花、灯具布置、材料设计、各类指引、广告等，主要区域效果图不少于5张）；消防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疏散、消防栓系统、喷淋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应急照明系统、防排烟系统、灭火器等）；结构复核及结构改造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二次结构、钢构、门头广告结构等）。

2、电气、智能化设计（含平面及系统）。

3、暖通及新风系统设计（含空调）。

4、给排水设计。

5、图纸校审及出图。

二、设计时间约定：

1、平面功能设计：投标方收到招标方设计通知单开始，7天内完成设计方案初稿并提交。当招标方收到投标方设计图纸时，如需调整，招标方应在五天内回复（不在约定时间内）。

2、深化设计：投标方收到招标方平面功能设计确认通知后，即可进行深化设计，分理处20个工作日，网点30个工作日。当招标方收到投标方设计图纸时，如需调整应在五天内回复（不在约定时间内）。室内装饰消防设计时间以通过消防图审为止，（招标方需配合提供除设计之外能够满足送审消防的相关资料，如因招标方无法配合提供相关资料而导致无法报审，责任由招标方承担。）暖通设计时间以满足施工方要求为止。

三、双方商定，各网点总承包设计费如下：

1、标准网点设计费取费见下表

①网点装修、改造类

|  |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单位（含税价） | 备注 |
| 一 | **网点面积<300㎡** | 元/平方米 |  |
| 二 | **300㎡≤网点面积≤1200㎡** | 元/平方米 |  |
| 三 | **网点面积＞1200㎡以上** | 元/平方米 |  |

 ②非网点类（一般办公类）

|  |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单位（含税价） | 备注 |
| 四 | **面积<300㎡** | 元/平方米 |  |
| 五 | **300㎡≤面积≤1200㎡** | 元/平方米 |  |
| 六 | **面积＞1200㎡** | 元/平方米 |  |

2、报价可开具响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报价不含执行过程中政府向建设单位收缴的图审费用及专家评审费；

4、按实际面积结算。

投标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招标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如投标方的设计成果无法达到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招标方提出的设计要求，招标方有权终止该涉及项目。

五、投标方依据招标方提供需设计网点面积和设计内容的工作通知单进行设计，第一次付款：平面设计完成并经招标方确认后，支付单个项目设计费总价的20%；第二次：需图审的项目，应取得图审合格证后；无需审图的项目，则应在工程竣工后；支付单个项目设计费总价的50%；第三次付款：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含消防），竣工交付后，支付单个项目设计费总价的30%。每次付款前，投标方应向招标方出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四、投标方完成图纸设计交给招标方和施工单位后，在施工过程中投标方应主动到施工现场巡视督查，发现问题，及时沟通变更，确保按图施工。根据施工时间要求投标方每月不得少于一次现场巡视，当招标方或施工单位遇到问题时，投标方根据招标方要求安排专业设计人员参与相关会议和配合完成设计变更、设计确认等事宜。

五、针对报建类项目，需按照框架协议内容补签设计合同（设计合同只用于报建使用，最终按照框架协议价格结算）。

六、本设计框架协议有效期2年，合同二年一签。

七、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七、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委托方：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设计方：

法人代表：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详见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GF-2015-0209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4条同通用条款。

1. **工程设计要求**

5.1工程设计一般要求

工程设计使用的技术标准：《民用建筑设计通则》 GB50352-201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50222-2017。

5.2工程设计的特殊标准或要求：

5.2.1建筑及结构图

（1）专业设计方案经济合理，应服从发包人对本项目建筑设计的总体构思和建筑使用要求，运行安全可靠设计完整、精确，设计标准恰当。

（2）应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和项目所在地地方法规的要求、合同约定的设计内容、材料选样，以满足政府、发包人审图、各阶段设计和施工要求为准。

（3）设计文件编制深度、图例表达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正确表达设计意图，设计文件齐全，图面完整，质量好。

（4）所有过程文件和设计成果的文字标识均为中文（简体）。

（5）深化施工图设计和节点大样详图，以详实、标准化的图则保障设计理念在施工图设计过程中完整体现；柱、梁、板的轴线、轴号、尺寸应满足预算要求。

（6）对荷载的验算应包括在施工文件中。

5.2.2装修平面图

（1）平面分区图及功能区文字说明，各空间应有单独的分平面。

（2）标注轴线、轴号、尺寸（包括直线和有弧线的应标注尺寸），外部尺寸应标注轴线尺寸和总尺寸，尺寸标注应满足预算要求。

（3）标注平面标高（相对标高）。

（4）标注立面索引符号。

（5）在各层总平面附注门的编号、门表。在立面处及门详图标明对应门号。

5.2.3天花图

（1）标注轴线、轴号、尺寸（包括直线和有弧线的应标注尺寸），外部尺寸要求标注尺寸和总尺寸。

（2）应画出天花造型剖面图。

（3）以地面装修完成面为基准标出天花各标高。

（4）标注天花造型尺寸及表面材料；当出现特殊天花造型时应注明现场天花放线需由设计师或现场跟进人员审核确认字样。

（5）天花图应标示影响表现效果的设备末端（如消防喷头、烟感报警器、灯具、风口等），并根据不同工种的要求标注灯具、风口、烟感、消防、配电、空调等隐蔽工种的施工定位尺寸。如：伸缩缝、检修口、智能设备末端、消防系统末端（背景音箱、喷淋、烟感、通道指示牌）等。

（6）天花图应包含造型尺寸图、天花灯具尺寸图。天花灯具尺寸图应有设计所选用灯具的灯表。

5.2.4地花图

（1）标注轴线、轴号、尺寸（包括直线和有弧线的应标注尺寸），外部尺寸应标注轴线尺寸和总尺寸。

（2）标注标高。

（3）标出材料相拼间缝大小及材质表面处理方式。

（4）特殊地花的造型须标注大样索引；并注明现场地花放线需由设计师或现场跟进人员审核确认字样。

（5）地花图中所有地面材料、尺寸要标示清晰。

5.2.5砌筑图

（1）出图要求

a）以总图型式表达；

b）标注为墙体尺寸，不包括装饰面层；

c）应表示建筑轴线；

d）装修门不显示；

e）装修饰面层不显示。

（2）标注

a）与建筑原建施图完全一致的，不需另外标注墙体尺寸。

b）与建筑原建施图不相符，有调整的，应标注墙体尺寸，新增墙体应有填充。

c）能清晰表达墙体定位、长度、厚度。

（3）门洞

a)所有门需标识门号；

b）门表（含门号、门洞净空尺寸及装修门板尺寸）

c）装修门板尺寸以门详图为准。

（4）砌筑图固有文字：

a）图中未标注尺寸墙体，以建筑施工图为准。

b）斜线填充为装修新增墙体区域。

c）土建砌体材料以满足安防要求及建筑规范为准。

5.2.6立面图

（1）标注立面的重要标高及横向、竖向施工尺寸。

（2）应反映各设备（空调出风口、开关插座面板、外露设备、卫生间五金挂件等）的位置及准确尺寸。

（3）标注装修施工尺寸应详细、准确（尽量在轴线标号的基础上标注）。门须有开启符号且与平面的开启方向相符，门的设备不但要考虑齐全，且应有大样索引号。

（4）剖切符号、大样索引应能与其它各部分的图纸关系清晰、准确，并做到双向索引。

（5）清楚、准确地标注各类隐蔽工程的标号，施工尺寸及饰面处理要求。（如配电、空调与建筑的关系；如柱结构与幕墙关系）。

（6）如果立面比较复杂，可在立面图的下方增加其剖面图以便更清楚表达。

（7）立面中的装饰品统一用虚线表示。

5.2.7装修大样图的制作要求

（1）设计人制作大样图前，设计平立面图必须经发包人审核确认。

（2）大样的做法应符合施工工艺要求和技术标准。

（3）大样的关系准确、清晰、比例要求适当。

（4）材质的表达、线形的使用，要求清晰、恰当、合理。

（5）施工尺寸应准确、详细，施工工艺的要求、做法应作文字说明。

（6）门图大样独立为一组大样，不划分到各空间大样内。

5.2.8其他要求：

（1）所有发包人提供的参考图纸仅供参考，应根据本项目建筑情况进行深化设计，不能直接套用。

（2）所有材料、软装方案应有唯一编号，并与施工图依依清晰对应。

（3）未尽事宜应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5.2.9设备末端定位图的制作要求：

5.2.9.1给排水部分

（1）负责消防给水位置最终定位，并在装修天花平面图上表述自喷喷头与其余天花上安装设备的位置关系。

（2）负责所有给排水点的定位，确认末端给排水设施（如龙头等）的型号、色调等符合既定的装修效果。

5.2.9.2电气部分

（1）负责电气照明、应急照明、开关插座的定位图。

（2）根据装修天花图、平面图及空调专业、给排水专业条件，协调完成消防设备（如烟感、消防报警按钮、应急照明、消防疏散标志等）平顶面布点的最终定位。

5.2.9.3暖通部分：风口、检修口的形式、定位。

5.2.9.4智能化部分：负责智能化各系统末端设备最终定位。

5.2.9.5确认设备末端、插座、面板的样式、颜色等符合既定的功能区分及装修效果。

5.2.10专业照明设计要求：应根据装修方案提供专业照明设计公司设计的各空间场景模式照明方案及各种模式的回路划分，完成灯具控制分组图，提供项目中所有灯具，包括工程灯、固定装饰灯的照明类型、光源功率、各场景模式照度、色温要求、安装要求，并提供详细灯具的布置定位图。

5.2.11本合同项目的室内专业功能空间设计（加钞间、现金区等）设计方案应符合该空间的专业性，满足其合理性、可行性、经济性，报建项目应符合项目所在地建筑消防规范要求。

5.2.12本合同项目的所有专业设计图纸由设计人统一协调负责，确保图纸的合理性、适用性、准确性并负责最终完成效果。并提供盖有装饰出图资质章的图纸。该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设计费内。

5.3工程实施阶段应提供现场配合服务要求：

5.3.1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

5.3.2参与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并解决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问题；

5.3.3在施工期各重要阶段内，根据施工工程需要，安排主设计师视察及解决现场施工与施工图不符的问题，以确保工程按照施工图进行，符合设计效果要求。主设计师应现场跟进工作的阶段有：

（1）室内装修间墙、天花、地花现场放线阶段，并确保功能空间间墙和天花完成面高度完成满足设计要求。

（2）室内装修立面造型底架完成阶段。

（3）装修饰面基本完成阶段。

5.3.4设计人需跟进发包人所购置装饰用品、材料及色样并协助发包人购买，并指导布置家具及装饰用品。

5.3.5参加工程回访及工程竣工验收，并完成回访报告及相关图纸（含竣工图审核）。

5.4在项目推进的各阶段，须主设计师负责统筹及协调各专业设计进度，并确保各专业设计内容相互一致。

5.5未尽事宜应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6.工程设计文件交付**

6.1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提交日期 | 有关事宜 |
| 1 | 各专业配套资料 | 1 |  | 电子版 |
| 2 | 其他所需资料 | 1 |   |

6.1.1在不违法相关法律的规定前提下，设计人需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及设计条件进行设计，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对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条件做任何改动，否则，由此造成设计工期延误或设计错误的，发包人有权按本合同的相关条款追究设计人的违约责任。

6.1.2设计人应于收到发包人提交的资料及文件后书面回复确认是否齐全，逾期未确认的，视为发包人提交的资料文件满足设计人启动设计工作的要求，设计人应依照本合同的约定开展设计工作。

6.2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有关事宜 |
| 1 | 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 | 8 | 蓝图、电子版的CAD格式文件 |

注：全套施工图包括但不限于内装、水电、给排水、消防等系统。

6.2.1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提交电子版设计文件的具体形式为：电子光盘。

6.2.2设计人逾期提交设计资料及文件或未按设计周期时间完成工作任务的，发包人有权依本合同约定扣减设计费用。

6.2.3设计人交付的图纸份数超过合同约定的，发包人另支付给设计人晒图工本费。工本费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图幅 | A1 | A2 | A4 | A1加长、A0 |
| 单价（元/张） | 5 | 2.5 | 1 | 10 |

6.2.4因国家、当地政府新设计规范、新政策法规引起的修改，设计费用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7.双方权利义务**

7.1发包人的权利义务

7.1.1应按本合同约定向设计人提交设计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性负责。

7.1.2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资料作较大修改，以造成设计人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所耗工作量的计算和费用标准由双方另行协商。

7.1.3发包人延期提交资料的，本合同约定的设计人提交资料的期限相应顺延。

7.1.4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和已提交的设计成果，审核确认后，按该设计阶段设计费及实际工作量完成比例支付给设计人。

7.1.5有权对设计方案的经济性提出质疑，可要求设计人提供诸如计算书等技术资料，必要时可聘请其它单位进行复核。复核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7.1.6有权自行或委托设计监理对设计人的设计工作进行监督和管理。

7.2设计人的权利义务

7.2.1设计人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

7.2.2设计人所提供的所有图纸及资料应有设计人公司盖章；

7.2.3设计人应根据发包人批准的设计任务书或经发包人批准的上一阶段设计文件，以及有关设计技术经济协议文件，并应严格执行国家设计标准、技术规范，规程等进行设计，并提交符合质量的设计文件，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免费修改或补充。

7.2.4配合发包人完成装修工程中的水、电、暖通等设备专业设计的协调工作。

7.2.5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装修设计交底。

7.2.6参与发包人组织的施工图会审并解决施工过程中的图纸问题。

7.2.7设计人应配合发包人完成项目各阶段的规划、消防、人防、环保等报建工作，提供准确的图纸及说明。

7.2.8配合发包人设计图纸审查，包括但不限于：

1. 发包人委托审图公司对设计人施工图审查，审查范围包括国家规范，强制性条文和发包人内部评审标准；
2. 设计人对审查过程予以配合，专业设计师及时与审图公司对接，对审图意见及时修改并反馈。

7.2.9配合发包人对于材料及机电设备的选购

发包人在编制施工图前初步选定的材料和机电设备只作暂时考虑，待正式签订订货合同后设计人有义务根据最终确定的材料和机电设备对设计进行适配调整。如发包人要求，设计人应协助参加材料及机电设备的技术谈判，并提供选型和鉴定意见。

7.2.10配合发包人进行装修设计、优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设备、主管线等。

7.2.11设计人交付设计成果后，应参加有关管理部门的图纸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进行必要的调整和补充，对于发包人提出的图纸修改意见，设计人应在**2**个日历天内予以书面回复，**4**个日历天内提供修改后的图纸；协助发包人使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获得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对于发包人提出符合规范要求的修改，设计人不得以本院设计常规做法为由拒绝修改；

7.2.12设计人负责原定设计范围内的必要修改设计，包括变更设计及补充设计。设计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在**2**个日历天内完成修改、变更及补充设计。如设计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法完成，在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后，由发包人适当顺延时间。

7.2.13设计人现场配合

1. 在开工后，设计人负责指派各相关专业设计人员到现场解决施工中发现的设计图纸问题；

（2）设计人应无条件配合发包人完成竣工验收、备案及办理竣工图盖章手续，并协助发包人取得竣工证明等文件。

7.3违约责任

7.3.1设计人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后，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用。每延误一天，应减收合同设计费总额的1‰。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一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7.3.2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已付定金不退；已开始设计工作的，设计人应立即停止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和已提交的成果，审核确认后按该阶段设计费及实际工作量完成比例计算支付给设计人。

7.3.3在合同履行期间，设计人要求解除合同的，发包人无需支付费用，已支付的费用须退还给发包人（若设计人提交的部分设计成果经发包人确认用于后期设计和施工依据的，且设计人配合发包人完成后期服务、承担相关设计责任的，该部分设计费可以不予退还），同时，设计人应按合同设计费用暂定总额的3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如设计人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追偿。

7.3.4因设计人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设计文件交付时间的，每延误一天，应减收合同设计费总额的1‰；逾期超过15天，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设计人应支付合同设计费用总额的30%违约金，并赔偿发包人损失。

7.3.5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私自更换本项目主设计师及专项负责人等设计人员，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设计人须退还发包人已支付费用，并赔偿发包人的损失。如因设计人员离职等原因导致设计人员变更的，变更前48小时内向发包人项目负责人提交书面申请，说明变更原因，提出拟更换团队的人员资历介绍及以往案例，更换设计人员业绩不得低于原设计人员，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替换。

7.3.6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以任何形式将设计任务分包或转包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设计人应支付合同设计费30%的违约金和返还发包人已支付款项，并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7.3.7设计人对工程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原因产生的设计问题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其他事故时，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不超过所签设计合同金额的70%。

7.3.8依据合同约定，设计人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的，发包人有权在向设计人支付的各期进度费中扣除。进度费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可继续向设计人追偿，赔偿金不超过所签设计合同金额的50%。

7.3.9本项目因设计人原因造成发包人损失的，设计人赔偿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损失赔偿等）之和以本合同设计费总额为限。本合同其他条款与本条有冲突的，以本条为准。

**8.知识产权**

8.1若设计人提交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利，由设计人承担全部经济、法律责任。

8.2经发包人认可的本合同项目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所有权、著作权归发包人所有，并且发包人可将本合同项目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应用于其他项目，不需要经过设计人同意或者向设计人另行支付费用。

8.3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不得对发包人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

8.4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承诺不将经发包人认可的阶段性成果和最终设计成果、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和经营信息等作任何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泄漏、允许第三方使用或转让、部分转让给第三方，不得用于本项目之外的任何目的。

8.5设计人违反上述约定的，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发包人所有损失，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设计人自行承担。设计人违反上述义务的，设计人需承担本合同设计费总金额30%的违约金。设计人对以上约定不存在任何异议。

9.6本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合同终止或解除的制约。

**9.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0.合同解除**

10.1工程合同时间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在双方履行完合同所约定的全部内容后，或在双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解除本合同时，自动失效。

10.2停建

若发包人终止或中断本项目的进行，或设计人被通知无期限停止工作时，此项目作停建论。项目停建后，发包人须按本合同所述支付设计人相应阶段已完成之局部或全部设计工作的相应款项。设计人接到无期限停止工作书面通知之日起，若三年内未启动项目，此项目做停建论，本合同终止。

10.3缓建

当停建项目在三年内恢复进行，并无重大修改，此项目作缓建论。项目缓建后，本合同仍有效。设计人须继续按本合同文件规定提供相应设计服务，而按本合同条款发包人已支付款款项均作为设计人已提供服务部分之收费。所有因缓建而引致的增加工作，发包人将视实际情况给予设计人相应补偿。

10.4若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内，设计工作已完成，由于非设计方原因项目尚未动工或停缓建的，则发包人需在7日内支付至本合同结算价的70%，余30%的后期服务费暂不支付。

10.5终止合同

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的前提下，如设计人设计成果不满足发包人要求，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修改设计成果，设计人经三次修改，仍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另行委托设计，并支付已完成且已验收合格阶段的相应款项。

**11.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送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 发包人 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6：《供应商反腐败/反贿赂承诺书》

**供应商反腐败/反贿赂承诺书**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自愿与贵行合作，互惠共赢，确保采购招投标活动的规范与廉洁，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违法违纪问题的发生，特作以下承诺：

1、在业务往来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决不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

2、本公司（含公司工作人员，下同）决不向贵行工作人员（含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亲属，下同）馈赠礼品（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及贵重物品等）。

3、本公司决不向贵行工作人员提供宴请、联谊活动、度假、旅游，以及到营业性娱乐场所消费。

4、本公司决不为贵行工作人员安排工作，以及支付应由其个人自付的各种费用。

5、若本公司发现贵行工作人员有违反本承诺书行为倾向的，应及时提醒纠正并向贵行监督管理部门举报。

6、如发现本公司违反承诺，经贵行监督管理部门认定违规事实后，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罚。

（1）同意按照合作项目合同总金额的5%支付违约金。

（2）同意贵行解除相关合同，由此造成贵行的损失概由本公司完全承担并赔偿。

（3）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有权签署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